

# 中共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文件

沪电信院委〔2020〕18号

---

## 关于印发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年度考核办法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教学单位、职能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根据《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教育部令第43号）等文件要求，进一步完善辅导员队伍建设的政策导向，切实发挥年度考核评价对辅导员队伍建设的促进作用，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现制定《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年度考核办法》，并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1：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年度考核办法

附件2：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考核指标

附件3：辅导员工作认同度测评表

中共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6月26日

## 附件1

###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年度考核办法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根据《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教育部令第43号）等文件要求，进一步完善辅导员队伍建设的政策导向，切实发挥年度考核评价对辅导员队伍建设的促进作用，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建立科学完善的辅导员考核评价体系，发挥年度考核工作对辅导员工作情况的鉴定、激励和导向作用，更加注重考察工作实绩和育人成效，更加突出引导辅导员队伍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写好新时代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奋进之笔”。

#### 二、考核对象

学校专职辅导员（含二级学院学生管理办公室主任）。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参与当年度考核：

- （一）处于实习期。
- （二）新进辅导员，在辅导员岗位工作未超过半年。
- （三）当年病假、事假或产假累计超过半年。

学校兼职辅导员可参照执行。

#### 三、考核原则

（一）坚持考核评价与队伍建设相结合的原则。年度考核评价最终目的是推动辅导员工作的可持续发展，要着眼于队伍建设发展的长远目标，充分发挥考核对于辅导员工作的改革、改进和加强。

（二）坚持自评和他评相结合的原则。注重评价对象的主动参与和自我认知，充分调动辅导员参与评价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增强评价双方的沟通交流，创造和谐评价氛围，推动评价目标的实现。

（三）坚持任务评价与创新评价相结合的原则。通过考核，夯实基础工作、强调工作创新、引领关键成果。考核评价不仅考察日常工作完成情况，还应关注工作创新、特色亮点、成果经验，鼓励辅导员在完成基础工作的前提下，进行创新实践。

（四）坚持结果评价与过程评价相结合的原则。辅导员工作既有显性任务，也有隐性工作，评价过程中要充分考虑反映出的结果与工作的过程并非都是线性关系。既要对辅导员履职情况、工作成绩进行客观评价，又要对完整评价周期内的工作态度、工作作风、努力程度进行综合评定。

（五）坚持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原则。既定量考察工作过程、工作结果等，又定性考察学生评价、同行评价、领导评价等，使主观评价与客观表现相结合。

（六）坚持考核结果与职业发展相结合的原则。强调考核结果的反馈和运用，反馈要时机科学、目的一致、氛围和谐、内容具体，结果的运用要与辅导员的薪酬、评优、职务评聘及职业发展挂钩，巩固和提高辅导员的职业认同感、责

任感，使考核评价有利于辅导员个人发展的需要，从而推动队伍与个人的共同发展。

#### **四、考核组织**

辅导员考核组织分为学校辅导员考核领导小组和二级学院辅导员考核小组。

学校辅导员考核领导小组由学校学生工作分管领导、组织部、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团委等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构成，全面负责学校辅导员考核工作，具体职责包括考核原则的确定、考核指标的确定、考核结果的审定和考核争议的处理等。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学生工作部/学生处，负责辅导员考核工作的具体组织。

二级学院辅导员考核小组由各二级学院党政领导和参与考核评价的师生构成。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主持本二级学院辅导员考核，统筹负责考核小组工作。负责学生工作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副书记具体负责本学院辅导员考核工作的组织实施。

#### **五、考核体系**

考核体系紧紧围绕辅导员“高等学校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的组织者、实施者、指导者”的工作职责及“学生成长成才的人生导师和健康生活的知心朋友”的职业定位，包括履职情况考核（40%）、学生评价（30%）、相关方评价（30%）三个版块，对辅导员态度、作风、能力、实绩等方面进行全方位评价。其中，履职情况考核包括辅导员自评及二级学院辅导员考核小组审定，主要考察辅导员在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党团和班级建设、学风建设、学生活

常事务管理等 9 个方面的工作表现。学生评价由所带学生对辅导员进行评分，主要考察辅导员对工作的投入情况、学生认可情况，评价辅导员是否可以较好地履行职业定位。相关方评价包括辅导员互评、二级学院辅导员考核小组评价以及学工部评价，主要考察辅导员师德师风、专业化发展情况、工作创新及成果经验等方面。具体考核内容参照《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校辅导员考核指标》（见附件）。

## 六、考核等第

辅导员考核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等四个等第。辅导员考核为“优秀”的比例不低于学校年度考核“优秀”的总体比例，由学校辅导员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统筹。各等第的基本标准如下：

优秀：思想政治素质高、能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具有优良的师德，能出色地履行辅导员岗位职责，并能创造性地开展育人工作，深受学生好评。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考核为优秀：

（一）在学生资助、推优入党等教育管理工作中，工作存在问题遭到投诉、查证属实。

（二）未满足辅导员年度培训要求或不积极参加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活动。

（三）学生中发生重大事件，辅导员未能及时发现并报告。

合格：思想政治素质较高，能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师德良好，能较好地履行辅导员岗位职责，工作能力和学生评议均较好。

基本合格：思想政治素质一般，基本能履行辅导员岗位职责，工作能力一般，工作作风方面存在不足或工作中有失误。

不合格：思想政治素质较差，不能正确履行辅导员岗位职责，工作能力一般，工作作风方面存在不足或在工作中有较大失误。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可考核为不合格：

- (一) 全年旷工累计 3 天以上。
- (二) 不服从工作分配，存在严重的师德师风问题。
- (三) 工作责任心差，致使工作出现失误或责任事故。
- (四) 当年受行政或党内纪律处分（警告以上）。
- (五) 在学生资助、推优入党工作或辅导员年度考核工作中存在徇私舞弊行为。

## 七、组织实施

辅导员考核工作与学校教职工年度考核同步进行。

辅导员考核成绩由履职情况考核、学生评价、相关方评价三部分组成，由学校辅导员考核领导小组审核后提交学校审定。

(一) 履职情况考核。考核工作启动后，辅导员对照考核指标，对自身全年履行岗位职责、完成工作任务等情况进行自我评价打分并提供必要的佐证材料，由二级学院学生工作负责人进行初评后，提交二级学院辅导员考核小组审定。如有指标内容辅导员工作不涉及的，需由辅导员本人提出、二级学院学生工作负责人确认，不作为未完成项扣分。需进行复核审议的，由辅导员本人提出、由学校辅导员考核领导

小组办公室组织复核。本部分满分 100 分，其中基本观测点 70 分、创优观测点 30 分，共占总成绩权重为 40%。

（二）学生评价。由学校辅导员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安排、各二级学院辅导员考核小组具体组织。辅导员所带班级学生进行网上测评打分，具体参与学生不低于学生总数的 90%，最终学生评价分数为测评平均分\*学生测评率系数。学生管理办公室主任如不直接带班，此部分分值取所在二级学院平均分。本部分满分 100 分，占总成绩权重为 30%。

（三）相关方评价。由所在二级学院辅导员同事、辅导员考核小组、学生工作部/学生处进行测评。本部分满分 100 分，占总成绩权重为 30%。

（四）学校辅导员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三个版块的考核结果，形成年度辅导员考核成绩，拟定其考核等第，组织二级学院辅导员考核小组提交考核结果、年度考核优秀辅导员推荐表、辅导员年度工作总结等材料。

（五）学校辅导员考核领导小组审核。领导小组对各二级学院提交的考核结果进行复核审定，并提交学校最终审定。

## 八、考核结果及运用

（一）考核结果即为学校年度人事考核结果，各二级学院辅导员考核小组应将考核结果及时反馈给辅导员本人。

（二）考核结果为“优秀”的辅导员直接授予学校年度优秀辅导员荣誉称号，作为参评市级优秀辅导员、推荐参加骨干研修、个人职业发展等重要依据。

（三）考核结果将作为辅导员薪资待遇及年终绩效发放的依据，按照学校教职工考核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四）对以下情形者，将不再聘用为辅导员：

1. 连续或累计两年考核不合格。
2. 连续或累计三年考核基本合格。

九、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执行，原《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年度考核办法》（沪电信职院委〔2018〕63号）同时废止。

十、本办法由学生工作部/学生处负责解释。

## 附件 2

###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考核指标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考核指标					评价说明	
版块	指标	评价观测点				
		基本观测点	创优观测点	一票否决项		
履职情况考核 (40%)	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	1.每月按照学校部署,在所带班级开展主题教育班会活动,全年8次以上 2.每年至少讲授1次主题教育公开课,观摩2次以上主题教育公开课 3.做好学生参加学校各类主题思想教育活动的组织工作 4.指导学生参加劳动教育,学生参加劳动教育达标率在95%以上 5.每学期与学生开展谈心谈话至少1次,掌握学生基本情况 6.每学期对每个学生至少谈话1次,掌握学生基本情况 7.准确掌握少数民族学生基本情况,了解少数民族学生思想动态,认真落实两周一报等工作要求 8.每学期开展生活园区思政活动至少1次 9.参加辅导员讲师团选拔活动 10.需要完成的其他工作	1.所带班级或集体,获学生工作相关市级及以上表彰 2.所带学生在德、智、体、美、劳等方面有突出事迹,被媒体广泛报道或为校争得荣誉 3.个人在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平台中成绩优秀,在辅导员讲师团选拔活动中表现突出 4.在学生工作相关市级及以上表彰中获一等奖	1.政治立场不坚定,传播不正当言论,造成恶劣影响 2.存在严重的师德师风问题 3.工作责任心差,3项及以上指标不得分或在广大师生中造成恶劣影响 4.当年受行政或党内纪律处分(警告以上) 5.在学生工作相关市级及以上表彰中获二等奖	1.辅导员“履职情况考核”版块共包括9项指标,“基本观测点”70分,“创优观测点”30分。 2.“基本观测点”中,“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分值14分,其他指标分值各7分。 3.原则上,辅导员应该完成各指标“基本观测点”的所有工作,一项未达标扣0.5分,两项未达标扣1分,三项未达标扣1.5分,四项未达标扣2分,五项未达标扣2.5分。	

	1.做好班委的定期换届工作 2.做好团组织的定期换届工作 3.做好班级骨干的遴选、培养、激励工作 4.完成入党积极分子推优、培养教育工作 5.完成学生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服务工作，党员发展公平、公开、公正，程序规范 6.指导学生党员参与学校党员教育活动、党性锻炼活动 7.指导学生开展主题团日活动 8.每学期至少组织1次班级集体活动，增强班级凝聚力 9.所带班级全覆盖参加文明班级评选，获评率超过70% 10.需要完成的其他工作	团评选、主题教育公开课、学校及市级辅导员职业能力大赛中获得奖励 4.个人因工作表现突出受到社会媒体广泛报道 5.个人获得市级及以上科研课题立项，或在校外期刊发表论文 6.经学生工作部研判，可以加分的其他情况 7.具体加分分值，每年年度考核工作启动前，由学生工作部结合学校重点工作，另行公告	资助、推优入党工作或辅导员年度考核工作中存在徇私舞弊行为	项及以上未达标，该指标不得分。 4.“创优观测点”加分分值，由学生工作部根据学校重点工作确定并提前公告。 5.年度考核工作启动后，辅导员本人对照考核指标，对自身全年履行岗位职责、完成工作任务等情况提交工作总结材料，进行自我评价打分。其中，“基本观测点”中的量化指标需在工作总结材料中有所体现，并需提供“创优观测点”必要的佐证材料。 6.二级学院学生工作负责人进行初评后，提交二级学院考核小组终评。如有指标内容辅导员工作不涉及的，需由辅导员本人提出、学校学生工作负责人确认，不作为未完成项扣分。需进行复核
	1.开展学风建设活动，营造浓厚学习氛围 2.掌握学生所学专业的培养计划 3.经常性和专任教师保持沟通，了解学生学业情况 4.每天了解学生上课出勤情况，严格执行请、销假制度 5.建立并落实学业预警机制、学业帮扶体系，及时分析学生考试成绩，采取相应措施 6.对不及格科目过多、存在学业预警情况的学生及时谈话，及时与学生家长沟通 7.对成绩落后、学风不佳的班级进行教育并采取措施 8.所带学生的不及格率不超过25% 9.所带学生的学业警告率不超过5% 10.对学生开展考风考纪教育，及时处理学生考试违纪事件 11.需要完成的其他工作			

	<p>1.做好迎新、开学典礼、新生档案收取等相关工作</p> <p>2.组织开展新生入学教育</p> <p>3.开展毕业生离校教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做好毕业典礼组织工作</p> <p>4.落实学生医疗保险动员组织等工作</p> <p>5.组织做好献血工作,完成献血动员</p> <p>6.参与所带班级学生军训管理</p> <p>7.组织征兵动员及国防教育工作,完成征兵任务</p> <p>8.开展助贷勤减补等工作,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工作</p> <p>9.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突发情况及时关注和处理</p> <p>10.做好学生奖励评优和奖学金评审等工作</p> <p>11.指导学生开展宿舍文化建设,所带学生宿舍100%参与文明寝室创建</p> <p>12.每1周至少1次到学生寝室了解情况</p> <p>13.做好学生违纪处理及后续教育工作</p> <p>14.需要完成的其他工作</p>		审议的,由辅导员本人提出、由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复核。
心理 健康 教育 与 咨 询 工 作	<p>1.协助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开展新生普测、春季心理筛查</p> <p>2.组织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宣传活动</p> <p>3.参与做好“525”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宣传月活动</p> <p>4.对学生进行初步心理问题排查和疏导</p> <p>5.建立重点关注(严重危机、长期服药等)学生档案,掌握并跟踪重点学生的情况及后续发展</p> <p>6.参与心理危机干预四级工作网络建设,选拔、配齐班级心理委员、宿舍心理健康负责同学</p> <p>7.需要完成的其他工作</p>		

	网络思想政治教育	<p>1.建设易班平台,学生易班注册率达到 100%</p> <p>2.每月完成易班原创博文 2 篇</p> <p>3.引导学生文明上网,营造晴朗网络空间</p> <p>4.配合各二级学院易班工作负责人,做好易班线上线下活动</p> <p>5.及时了解、密切关注网络舆情信息, 及时上报相关情况</p> <p>6.积极参与网络文化节相关工作</p> <p>7.积极运用新媒体发声, 加强与学生的网上互动交流,运用网络平台为学生提供教育管理服务</p> <p>8.需要完成的其他工作</p>		
	校园危机事件应对	<p>1.做好学生安全教育工作, 节假日前进行全覆盖的安全教育(人身安全、财产安全、防止诈骗等)</p> <p>2.经常性走访宿舍, 配合园区办做好学生宿舍安全教育及检查</p> <p>3.掌握重点关注对象信息, 建立相应档案</p> <p>4.认真完成值班工作, 不迟到、不缺位</p> <p>5.熟练掌握危机事件处理流程</p> <p>6.对危机事件作初步处理, 并及时上报、稳定局面</p> <p>7.对危机事件后续发展持续关注并跟踪</p> <p>8.需要完成的其他工作</p>		
	职业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	<p>1.开展职业生涯规划教育</p> <p>2.做好就业咨询, 协助举办就业宣讲会</p> <p>3.按时完成生源信息校对和毕业生登记表、推荐表审核、就业协议书管理签订、就业方案上报等工作</p> <p>4.准时报送就业数据</p> <p>5.积极拓展就业市场, 承办宣讲会和招聘会</p> <p>6.按要求完成就业信息发布、就业政策和日常工作流程宣传、指导等</p> <p>7.推进就业引导工程, 积极输送</p>		

		<p>毕业生赴重点单位就业</p> <p>8.鼓励学生参与选调生、公务员考试、赴边远地区就业等重点项目</p> <p>9.保持签约率,就业率保持较高水平</p> <p>10.需要完成的其他工作</p>		
	理论与实践研究	<p>1.完成日常培训任务,每年至少完成 16 学时的校内培训,每 3 年至少完成 1 次市级及以上培训</p> <p>2.每年至少完成 1 篇工作案例,并按要求报送</p> <p>3.每年至少完成 1 篇思政论文,并按要求报送</p> <p>4.积极参与《学工圆桌派》等辅导员沙龙活动,每年至少参加 2 次</p> <p>5.参加辅导员职业技能大赛,积极提升职业能力</p> <p>6.需要完成的其他工作</p>		
学生评价 (30%)	抽取所带学生参加测评,参与人数须达所带总人数 90% 以上	见《辅导员工作认同度测评表》	学生评价分数为测评平均分*学生测评率系数。学生测评率超过 90%, 系数为 1; 学生测评率 86%-90%, 系数为 0.98; 学生测评率 80%-85%, 系数为 0.95; 学生测评率 70%-79%, 系数为 0.9; 学生测评率 40%-69%, 系数为 0.8; 测评率低于 40%的,本部分不得分。	

相关方评价 (30%)	辅导 员同 事互 评		比例不受限制
	二级 学 院 考 核 小 组 评 价	主要考查工作态度（纪律意识、团队意识等）、工作特色亮点（辅导员 9+x 专业化发展情况、取得荣誉等），打分参考如下：优秀 90-100 分、合格 70-89 分、基本合格 60-69 分、不合格 60 分以下。	90 分以上不超 过 10%
	学 生 工 作 部/学 生 处 评 价		90 分以上不超 过 10%

## 附件 3

### 辅导员工作认同度测评表

辅导员姓名: \_\_\_\_\_

所在班级: \_\_\_\_\_

序号	项 目	评分标准			平均得分
1	你的辅导员认识你吗?	熟悉	认识	不认识	分
		10~8 分	7~5 分	4~0 分	
2	你的辅导员本学期去过你的寝室吗?	很多	有过	没有	分
		10~8 分	7~5 分	4~0 分	
3	你的辅导员本学期听过你的课吗?	多次	有过	没有	分
		10~8 分	7~5 分	4~0 分	
4	你遇到困难会找辅导员吗?	会	可能会	不会	分
		10~8 分	7~5 分	4~0 分	
5	如果你要找你的辅导员,是否可以方便的找到?	很方便	一般	不方便	分
		10~8 分	7~5 分	4~0 分	
6	你的辅导员本学期和你谈过话吗?	很深入	谈过	没有	分
		10~8 分	7~5 分	4~0 分	
7	你的辅导员本学期组织参与你们班级活动吗?	全部	部分	从不	分
		10~8 分	7~5 分	4~0 分	
8	你的辅导员在评奖评优、帮困助学等操作中公正吗?	很公平	尚可	不公平	分
		10~8 分	7~5 分	4~0 分	
9	你的辅导员在思想上对你有引导吗?	很多	有	没有	分
		10~8 分	7~5 分	4~0 分	
10	你认为你的辅导员对工作投入吗?	很投入	一般	不投入	分
		10~8 分	7~5 分	4~0 分	
●	如果满分为 100 分, 你会给你的辅导员打多少分?			分	
总分: (总分=前面 10 项分数之和×60%+最后一项分数×40%)				分	

